

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（含转移支付项目）

部门名称：中共广州市越秀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

单位：万元

项目名称（资金使用单位）	总计	财政拨款	财政专户拨款	其他资金	绩效目标	绩效指标
合计	181.20	181.20		20.00		
中国共产党广州市越秀区委员会 统一战线工作部	181.20	181.20		20.00		
代管党派工作经费	50.00	50.00			（一）全面支持民主党派深化“不忘合作初心、继续携手前进”主题教育，有针对性加强不同类别党外人士的思想武装和政治引领、创新主题教育实践活动形式，推动民主党派、无党派人士进一步坚定“四个自信”，增强“四个意识”，做到“两个维护”，提升政治能力和素养，始终与中国共产党同心同德、同心同向、同心同行。（二）严格按照政治坚定、业务突出、群众认同的标准，细化发现、培养、使用、管理等工作机制和程序，培养结构合理、素质优良、作用突出的党外代表人士队伍；探索打造新的社会阶层人士联谊会社会化运作模式，建立多维主体的黄花岗科技园新阶层统战工作模式；发挥党外知识分子、留学归国人员群体的特殊作用，加强团结、凝聚共识，进一步发挥党外知识分子的积极性和创造力，为越秀社会经济发展凝心聚力、建言献策。	1、1-产出指标；11-数量指标；参与区委区政府组织的情况通报会、民主协商会、“双月”座谈会；实施周期指标值:≥10场；年度指标值:≥10场。2、1-产出指标；11-数量指标；撰写专题调研报告数量；实施周期指标值:≥3篇；年度指标值:≥3篇。
统战专项工作经费	30.00	30.00		20.00	区委统战部紧紧围绕区委中心工作，发挥统一战线人才荟萃、智力密集、联系广泛的优势，积极为越秀社会经济发展凝心聚力、建言献策。	1、1-产出指标；11-数量指标；保障重大宗教场所活动的场次；实施周期指标值:≥20场；年度指标值:≥20场。2、3-满意度指标；31-服务对象满意度；侨务工作信访及咨询办结满意度；实施周期指标值:≥90%；年度指标值:≥90%。
编外人员聘用经费	27.50	27.50			区委统战部根据中共广州市越秀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发来的《通知》（越编办〔2019〕97号）的精神，招聘5名编外人员开展日常统一战线工作的开展，包括民主党派工作、对台工作、港澳工作、侨务工作、民族宗教工作，营造良好的统战氛围，推动越秀区社会经济发展。	1、1-产出指标；11-数量指标；协助开展港澳联谊结对活动的场次；实施周期指标值:≥2场；年度指标值:≥2场。2、1-产出指标；11-数量指标；协助组织开展对台政策宣贯会；实施周期指标值:≥2场；年度指标值:≥2场。
港澳事务经费	50.00	50.00	50.00		根据统一战线工作的具体需要，按照上级的文件精神及工作部署，我部门按要求将该项目列入涉密项目管理。	根据统一战线工作的具体需要，按照上级的文件精神及工作部署，我部门按要求将该项目列入涉密项目管理。
台务工作经费	10.00	10.00	10.00		因涉及统战工作秘密事项等具体工作内容，不宜公开具体总体绩效目标。	因涉及统战工作秘密事项等具体工作内容，不宜公开具体总体绩效目标。
购置经费（AK）	3.70	3.70	3.70		购置经费主要用于购买办公设备，升级单位的办公设备，进一步优化办公条件和办公环境，切实保障单位的日常的有序运转。	1、1-产出指标；11-数量指标；协助组织开展对台政策宣贯会；实施周期指标值:≥2场；年度指标值:≥2场。2、2-满意度指标；31-服务对象满意度；侨务工作信访及咨询办结满意度；实施周期指标值:≥90%；年度指标值:≥90%。
港澳工作经费	10.00	10.00	10.00		因涉及统战工作秘密事项等具体工作内容，不宜公开具体总体绩效目标。	因涉及统战工作秘密事项等具体工作内容，不宜公开具体总体绩效目标。